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AC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918)

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5)條，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魏偉峰先生(「魏先生」)因個人事務及發展而辭任上市規則第8.17條下之聯席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05條下之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下之授權代表職務(「請辭」)，自2010年12月13日起生效。魏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請辭而需要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本公司在此感謝魏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茲提述本公司已就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7條有關之規定，於2010年9月17日獲聯交所授予一項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即由2010年10月7日起至2013年10月6日止)之豁免(「該豁免」)，條件是本公司聘任魏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黃書平先生(「黃先生」)以獲取上市規則第8.17(3)條規定之「相關經驗」及執行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職務。魏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之要求，而黃先生則並非為一名通常居於香港的人士及尚未具備上市規則第8.17條一般要求的正式資格。在魏先生於2010年12月13日辭任後，該豁免亦隨即於2010年12月13日終止。

董事會宣佈馬秀絹小姐(「馬小姐」)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以接替魏先生，並由2010年12月13日起生效。本公司已就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7條有關黃先生出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資格之規定，於2010年12月13日獲聯交所授予一項新豁免，有效期自2010年12月13日至2013年10月6日(即該豁免之餘下期間)。授出新豁免的條件是馬小姐將協助黃先生獲取根據上市規則第8.17(3)條之「相關經驗」及履行黃先生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務。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馬小姐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下之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下之授權代表，自2010年12月13日起生效。

馬小姐在公司秘書服務專業擁有近三十年的工作經驗，包括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職務、為客戶在不同區域例如香港、開曼群島和英屬維京群島等地設立公司，以及對公司重組項目及合規合法服務的經驗。

馬小姐目前為一家在香港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及會計服務為主的公司 KCS Hong Kong Limited 的董事兼公司註冊及合規部主管。馬小姐持有蘇格蘭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管理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馬小姐為一名通常居於香港的人士及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的規定。

董事會謹此歡迎馬小姐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宏斌

香港，2010年1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執行董事孫宏斌先生、李紹忠先生、汪孟德先生、遲迅先生及商羽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曉玲女士及竺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李勤先生及馬立山先生。